

始兴县招生考试委员会

始招考委〔2020〕9号

关于公布2020年始兴中学第二次补录 最低控制分数线的通知

始兴县各中学：

根据《韶关市2020年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录取工作实施办法》的有关精神，始兴中学第二次补录最低控制分数线及录取基本条件如下：

一、始兴中学第二次补录最低控制分数线：451分。

二、补录新生的生物、地理科成绩均需达到D级及以上等级。

三、根据始兴中学招生计划及韶市招考委【2020】3号文的规定：当考生成绩总分相同，录取名额不足时，为确保招生的公平性和不超计划录取，首先参考综合素质评价，如果综合素质评价也相同，则按语文、数学、英语成绩的顺序比较，最终确定录取名单。

注：在网上填报了始兴中学志愿并且达到及录取条件，分数为451的考生共有8名。根据始兴中学招生名额，按照综合素质评价从高到底录取4人，补取考生号分别为：20022210040235，20022280010081，20022210030049，20022210030139。已补录的考生必须在2020年8月21日16:00时前到始兴中学缴费注册。

始兴县招生考试委员会

2020年8月20日

